

每週操練禁食祈禱  
七週學做門徒  
第二週：真正的門徒？隨走十架路！

1. 《馬可福音》經文選讀：

可八 34~38：

<sup>34</sup> 於是叫眾人和門徒來，對他們說：「**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**來跟從我。<sup>35</sup> 因為，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**為我**和福音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<sup>36</sup> 人就是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<sup>37</sup> 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<sup>38</sup> 凡在這淫亂罪惡的世代，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，人子在他父的榮耀裏，同聖天使降臨的時候，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。」

**經文淺釋：**

被耶穌責備之後，彼得等人或許仍然驚魂未定，但耶穌卻進一步逼使他們思考何謂真正的「體貼神」，因為耶穌首次在《馬可福音》提及「十架」。原來，當時已深明羅馬的極刑，「背起十架」是表明「命都唔要」的自我犧牲，而「捨己」就是把自己生命的主權交出，完全把自己呈獻，換言之，耶穌要借用「背起十架」和「捨己」表明「受苦」是完全無可避免的事情，「若有人」要真正的跟隨，必需隨走十架路，由「體貼自己」轉為「體貼神」，將自己內裡的價值和生命中至寶，毫無保留完全呈獻給父神。值得留意，耶穌還借用了當時流行的諺語，要跟隨者在靈性生命和肉身生命中分出優次，要求他們作出真正跟從的抉擇；其中，「淫亂罪惡的世代」常指那些追求吃喝嫁娶俗世享樂的一群，耶穌藉此暗暗指出，在眾多的跟隨者中仍有不少「為己」追逐世界，但在審判台前他們必然敗露，因此，耶穌要跟隨者甘願「為我」放下一切，懷著至死不渝的態度成為祂真正的門徒。

**文章分享：**

甚麼是「為主」放下一切？今時今日的信徒既不需要「命都唔要」來堅守信仰，也不用受盡逼迫，那怎樣才是跟從主的「捨己」？

有一對新婚數年的主內夫婦，他倆起初本著「愛」而願意「為對方」放下一切，但在兒子出生後，事情卻完全逆轉，全因太太按丈夫的要求辭去工作，留在家中擔任全職媽媽，管教的問題與全天候的家務頓時成為夫婦二人間的戰場。其實，夫婦兩人成長背境不一，兩者皆背負著自身家庭的價值觀，往往在磨擦中各持己見；弟兄因「男主外」而不願插



手家務鎖碎事，反不時因孩子問題而認為姊妹管教無方；另一邊廂，姊妹則認為丈夫對家庭毫無承擔，對兒子的成長更愛理不理，夫婦關係越演越烈。

筆者與這對夫婦同行守望多時，他們逐漸明白何謂一個「基督化家庭」，首要是將個人生命主權交出，以「為主」來取代從前的「為己」、「為他」，在大小事上都學習「體貼神」，把既有的價值觀念完全捨下，並要棄掉往時你我對錯的想法。過程中，他倆難免因「為主」而「受苦」，但讓主掌管生命後，兩者分別由工作和家庭為中心，逐漸轉為以神為中心，同時，他倆也慢慢發現對方的「捨己」，每每甘願放下己見，結果，兩人竟能重拾婚盟時的立誓，「為主」建立對方、成為對方生命的幫助。

### 省察反思：

其實，所有身處的場景都有其獨特之處，深信神容許我們落在其中，必有其學習的地方；但值得我們思考的，今天還有甚麼地方仍未「體貼神」、依舊「為己」而活？假若「受苦」是完全無可避免的事情，我們情願隨主踏上十架路，甘願「為主」生命有所成長嗎？深信靠著神賜下從上而來的力量，方能叫我們在窄路上有著生命的動力。讓我們在「預苦期」中，繼續思考學習成為主真正的門徒。

### 禱文：

慈愛的天父，感謝祢因愛我們而賜下獨生愛子，讓我們有機會成為祢的子民百姓；可是，我們仍有許多地方未「體貼神」、依舊「為己」而活，父神啊，求祢赦免我們！求祢又幫助我們！叫我們有著「為主」放下一切的決心，又靠著從祢而來的力量真正的「捨己」，有力「背起十架」成為祢真正的門徒，甘心隨走十架路。禱告乃奉我主耶穌得勝的名字祈求，阿們！

*耶穌要跟隨者甘願「為我」放下一切，懷著至死不渝的態度成為祂真正的門徒。*

## 2. 為普世宣教禁食祈禱（每週一個地區；第二週 —— 東非）

### 東非地區——莫先生夫婦

莫先生夫婦早前到加拿大述職，然後前往東南亞地區探望小兒子，之後回港開展述職期至一月底；在二月中已返回工場，以下是莫先生夫婦返回工場後的近況，請記念他們的近況和工作安排：（網上版將會刪除下列相關代禱事項，弟兄姊妹切勿外傳。）

